

開幕蓋字：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Hong Kong Examinations and Assessment Authority

中學文憑考試甲類科目

考試程序

旁白：

歡迎你收看這套為試場主任而拍攝的短片

以下內容是有關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甲類科目的主要考試程序和試場主任須注意的地方

開幕蓋字：

內容：

1. 考試前的預備工作
2. 筆試的考試程序
3. 英國語文科考試須知
4. 聆聽部分的特點
5. 「特別室」監考員須知
6. 課室試場主任／課室監考員須知
7. 處理手提電話事故的程序
8. 處理懷疑考生作弊事故的程序

旁白：

本片共分八部分

第一部分：考試前的預備工作

第二部分：筆試的考試程序

第三部分：英國語文科考試須知

第四部分：聆聽部分的特點

第五部分：特別室監考員須知

第六部分：課室試場主任及課室監考員須知

第七部分：處理手提電話事故的程序

第八部分：處理懷疑考生作弊事故的程序

開幕蓋字：

第一部分：考試前的預備工作

旁白：

第一部分：考試前的預備工作

每所試場都會有一位由試場學校委派的試場主任主持考試

開幕蓋字：

試場主任手冊

旁白：

試場主任及副試場主任應在考試前小心閱讀「試場主任手冊」及確保考試是按既定程序進行

開幕蓋字：

點算各項考試文具用品

旁白：

考試文具用品會在考試前預早送達試場

請根據「考試文具核對表」點算各項文具用品

如有欠缺

應該即時聯絡考評局

開幕蓋字：

在考試前安排學校員工擺好枱椅

張貼各款告示牌

旁白：

最遲在考試前一日

安排學校員工擺好枱椅及

張貼各款告示牌

開幕蓋字：

試場主任查收試卷

旁白：

大部份試場的試卷

都會經由文件運送公司於考試當日早上送到試場

試場主任亦可選擇到考評局的試卷派發中心領取試卷

發幕蓋字：

在試卷收據上蓋上校印

旁白：

試場主任本人或代表在收到試卷時須在收條上加上校印

請根據試卷數量核對表及試卷箱外標貼的資料

點算試卷封包數量

開考前應將所有試卷存放在安全地方

發幕蓋字：

1. 答題簿
2. 試題答題簿
3. 補充答題紙
4. 方格紙
5. 多項選擇題答題紙

以上答題簿／紙均須使用電腦條碼貼紙

個人電腦條碼紙及試卷

旁白：

所有答題簿、試題答題簿、補充答題紙、方格紙及

多項選擇題答題紙

均須使用電腦條碼貼紙

個人電腦條碼紙和新增考生個人電腦條碼紙(如適用)

將於考試當日與試卷一併分發到試場

發幕蓋字：

1. 考生編號
2. 座位編號

電腦條碼紙共分為 4 類

旁白：

電腦條碼紙按考生編號及座位編號的次序包裝

共分 4 類

發幕蓋字：

1. (2 個)多項選擇題
2. (5 個)其他筆試
3. (10 個)其他筆試

4. (15 個)其他筆試

以上 4 類電腦條碼紙用於不同筆試

旁白：

每張有 2 個電腦條碼貼紙的
是用於多項選擇題考試
每張有 5 個、10 個或 15 個的
用於普通試卷考試

發幕蓋字：

備用電腦條碼紙
供沒有個人電腦條碼紙的考生使用
(例如不往指定試場應考的考生)

旁白：

試場亦會收到一些備用電腦條碼紙
供沒有個人電腦條碼紙的考生使用
(例如不往指定試場應考的考生)

發幕蓋字：

開考前
備用電腦條碼貼紙
在每張貼紙上填上考生編號及座位編號

旁白：

監考員應指示考生於宣布開考前
在其監督下在每張備用電腦條碼貼紙上
填寫考生編號及座位編號

發幕蓋字：

考試進行期間
考試時間內張貼電腦條碼貼紙

旁白：

並在考試時間內
在答卷上張貼電腦條碼貼紙

熒幕蓋字：

特別通告

旁白：

如果有「特別通告」
將會放在試卷箱內

熒幕蓋字：

試場主任向監考員講解考試程序

旁白：

為確保考試順利進行
試場主任須於第一節考試開始前
向監考員講解考試程序
並提醒他們注意重要的考試規則

熒幕蓋字：

第二部分：筆試的考試程序

旁白：

第二部分：筆試的考試程序

熒幕蓋字：

所有監考人員須關掉手提電話、傳呼機
或備有響鬧功能的物品

旁白：

開考前，所有監考人員須關掉手提電話、傳呼機
或備有響鬧功能的物品

熒幕蓋字：

安排監考員派發各項考試用品

旁白：

考生進入試場前
應該按照「考試用品核對表」在每位考生的桌上
派發答題簿、電腦條碼紙及其他考試用品

發幕蓋字：

設有空調設備的試場：
開啟空調以減低外來噪音之影響

旁白：

於設有空調設備的試場
試場主任應開啟空調
以減低外來噪音之影響及
為考生提供更舒適的試場環境

發幕蓋字：

開考前 15 分鐘 - 讓考生進入試場

旁白：

開考前 15 分鐘，讓考生進入試場

發幕蓋字：

安排一位監考員站於試場門口
派發手提電話提示咭

旁白：

試場主任在作出第一項宣布前
應安排一位監考員站於試場入口
及派發手提電話提示卡給遲入試場的考生

發幕蓋字：

考生進入試場前
在黑板上寫上考試的詳細資料
包括試場編號、試場名稱、科目、卷別、應考語文、選修單元（如適用）及
考試時間

旁白：

在考生獲准進入試場前
試場主任須在黑板上寫上考試的詳細資料
包括試場編號、試場名稱、科目、卷別、應考語文、選修單元（如適用）
及考試時間

發幕蓋字：

如有考生前往非指定試場應試而試場未能提供其已報考／擬報考應考語文或選修單元的試卷

應向該考生派發

「考生前往非指定試場或錯誤報考應考語文／卷別／單元須知」

旁白：

如有考生前往非指定試場應試而試場未能提供其已報考／擬報考應考語文或選修單元的試卷

應向該考生派發

「考生前往非指定試場或錯誤報考應考語文／卷別／單元須知」

提示考生有關處理方法

發幕蓋字：

以下物品放於桌上：

1. 准考證
2. 身分證
3. 文具

其他個人物品放於自己座位下的袋內

旁白：

當考生就座後

指示他們將准考證、身分證及文具放在桌上

考生的個人物品

須放在自己座位下的袋內

發幕蓋字：

關掉所有電子器材(包括手提電話)及取出電池

手提電話放在座位下的當眼處

旁白：

指示考生檢查及確保所有電子器材

包括手提電話

經已關掉，最好將電池取出

電話應放在座位下的當眼處

讓監考員清楚看見

發幕蓋字：

計算機蓋／封套放置於手提包內或座位下

旁白：

如考生使用計算機
必須於考試進行期間
將計算機蓋／封套放置於手提包內或座位下

熒幕蓋字：

考試進行期間
計算機機身上寫有筆記／公式
SR4g 報告書
指示考生於完卷後留步填寫報告

旁白：

於考試期間
請檢查考生有否在計算機的機身上寫有筆記或公式
如發現有關情況
請指示考生於完卷後留步填寫報告
詳細的處理程序請參看
本影片第八部分:處理懷疑考生作弊事故的程序

熒幕蓋字：

檢查以下物品：
1. 電腦條碼紙
2. 答題簿或多項選擇題答題紙
指示考生檢查枱上物品

旁白：

指示考生檢查枱上的電腦條碼紙及答題簿／多項選擇題答題紙

熒幕蓋字：

再次檢查手上的試卷是否該節考試試卷

旁白：

派發試卷前
應再次檢查手上的試卷是否該節考試的試卷

熒幕蓋字：

在監考員及考生面前開拆試卷封包

點算試卷的數量

旁白：

在監考員及考生見證下開拆試卷封包

點算試卷的數量是否足夠

發幕蓋字：

派發試卷時應將卷面向上

旁白：

派發試卷時應將卷面向上

發幕蓋字：

指示考生閱讀試卷封面上的指示

及檢查試卷有無漏印題目

旁白：

當每一名考生已經獲發試卷或試題答題簿後

指示考生閱讀封面各項須知及檢查試卷頁數／題目

發幕蓋字：

檢查完畢後合上試卷

旁白：

請指示考生於檢查完畢後合上試卷

發幕蓋字：

如有特別通告，應按指示作出宣布

將通告的內容寫在黑板上

派發副本給監考員，並通知遲來的考生

旁白：

檢查該節考試有沒有「特別通告」

如有，按照通告上的提示作出宣布

並將通告的內容寫在黑板上

將通告副本派給監考員

並指示監考員通知遲來的考生

發幕蓋字：

考試開始

在禮堂黑板上寫上實際開考及完卷時間

旁白：

如考生沒有問題

可以宣布考試開始

並即時將實際的開考及完卷時間寫在黑板上

請確保考生獲得試卷上所規定的答卷時間

發幕蓋字：

與其中一位監考員互相核對確實考試時間

旁白：

試場主任應與其中一位監考員互相核對確實考試時間

以免錯誤

發幕蓋字：

如試場內的時鐘操作正常

以試場內的時鐘計時

旁白：

如果試場的時鐘操作正常

又在考生視線範圍內

應該以這個時鐘計時

發幕蓋字：

以面向考生的時鐘作準

旁白：

如禮堂內有多於一個時鐘

請以面向考生的時鐘作準

發幕蓋字：

如試場內沒有時鐘，可用自己的手錶計時

請清楚告知考生

旁白：

如果試場內沒有時鐘

你可以用自己的手錶計時
請清楚告知考生

發幕蓋字：

考生必須保持肅靜
不得談話、打手勢或干擾他人
否則會被扣分

旁白：

進入試場後
考生必須保持肅靜
不得談話、打手勢或干擾他人
否則會被扣分

發幕蓋字：

個別考生發出噪音或以其他行為滋擾他人
可為考生安排另一座位

旁白：

在考試進行中
如發現個別考生發出噪音或以其他行為滋擾他人
你可為其安排另一座位

發幕蓋字：

考生如果行為不檢，或肆意擾亂考試秩序

旁白：

考生如果行為不檢
或肆意擾亂考試秩序

發幕蓋字：

例如：
對試場工作人員或主考員粗暴無禮
多次違反試場工作人員的合理指示等

旁白：

例如：對試場工作人員或主考員粗暴無禮
多次違反試場工作人員的合理指示等

熒幕蓋字：

SR4g 報告書

應警告考生有關科目成績

會被降級或被取消

並要求考生填寫並簽署 SR4g 報告書

予考評局跟進

旁白：

應警告考生有關科目成績會被降級或被取消

並要求考生填寫並簽署 SR4g 報告書予考評局跟進

熒幕蓋字：

試場溫度

示例一：考生投訴溫度過低

試場人員可調節空調的溫度

旁白：

如有考生投訴試場的溫度

試場主任／監考員應盡力即時為考生解決問題

例如：如有考生投訴溫度過低

可調節空調的溫度

熒幕蓋字：

試場溫度

示例二：發現有考生因溫度過低需加穿外套

試場人員亦可主動調校空調的溫度

或把部分風機關掉或調低其風力

旁白：

如發現有考生因溫度過低需加穿外套

試場人員亦可主動調校空調的溫度

或把部分風機關掉或調低其風力

熒幕蓋字：

座位情況不理想

燈光不足

噪音滋擾

滴水

旁白：

如有個別考生因座位情況不理想向監考員求助
(例如燈光不足、有噪音滋擾或有滴水情況)

熒幕蓋字：

座位情況不理想
監考員應即時為考生解決問題
如有關情況屬實
而試場內有剩餘的座位
監考員可為考生安排另一座位
填寫 SR4g 報告書

旁白：

監考員應盡力即時為考生解決問題
如有關情況屬實但未能即時解決
而試場內有剩餘的座位
監考員可為考生安排另一座位
並填寫 SR4g 報告書
以向考評局報告事件

熒幕蓋字：

試場主任處理考生有關試場環境
或聆聽部分接收的投訴時
確定考生曾即時作出有關投訴
將投訴的詳情記錄於 SR4g 報告書
向考評局報告，考評局會作出跟進
考試後始提出相關投訴，個案將不獲處理

旁白：

試場主任處理考生有關試場環境或聆聽部分接收的投訴時
應確定考生曾即時作出有關投訴
經確定後
試場主任應盡量將每個投訴的細節記錄於 SR4g 報告書內
向考評局報告
考評局會作出跟進

假如考生遇上以上情況
卻未有即時向監考員求助
但於考試後始提出相關投訴
個案將不獲處理

開幕蓋字：

考試進行期間簿面
內頁
普通試卷考試（於考試時間內）：
填寫考生編號、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旁白：

在普通試卷考試
除聆聽卷別外
考生必須於考試時間內
在答卷封面及內頁
包括補充答題紙／方格紙上的指定位置寫上考生編號及
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

開幕蓋字：

考試進行期間
多項選擇題考試（於考試時間內）：
填寫考生編號、考生姓名及簽署
並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旁白：

在多項選擇題考試
考生必須於考試時間內
在多項選擇題答題紙上的指定位置
填上考生編號、考生姓名及簽署
並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開幕蓋字：

遲到考生
派發手提電話提示咭

旁白：

如果有考生遲到

不論其抵達試場的時間，應獲准應考
監考員應派發手提電話提示卡指示考生將手提電話關掉
然後引領考生盡快入座
遲到考生不會獲額外的作答時間

開幕蓋字：

開考後 15 分鐘：
檢查考生的准考證
使用掃描器為考生點名

旁白：

開考後 15 分鐘
可安排監考員檢查考生的准考證
並開始使用掃描器為考生點名

開幕蓋字：

開考後 15 分鐘：
考生按照准考證上指定的座位編號就座
確保已張貼正確的個人電腦條碼貼紙
核對考生的個人電腦條碼和准考證

旁白：

考生必須按照准考證上指定的座位編號就座
及有責任確保在其答卷上張貼正確的個人電腦條碼紙
監考員應小心核對考生的個人電腦條碼紙和准考證

開幕蓋字：

電腦條碼貼紙使用不當
可導致考試成績的紀錄出現問題

旁白：

電腦條碼貼紙使用不當
可導致考試成績的紀錄出現問題

開幕蓋字：

開考後 30 分鐘：
收集缺席考生試卷及答題簿
掃描未用過的電腦條碼紙

記錄缺席考生的資料

旁白：

開考後 30 分鐘

收集缺席考生枱上的試卷及答題簿等物品

試場主任應委派一位監考員掃描未用過的電腦條碼紙

記錄缺席考生的資料

發幕蓋字：

監考員按考生要求派發補充答題紙／方格紙

監考員應確保手上常備足夠以上用紙

旁白：

如考生要求補充答題紙／方格紙

監考員應按其要求派發

監考員應確保手上常備足夠以上用紙

以即時派發給考生

發幕蓋字：

監考員給予考生一條短繩

供考生將補充答題紙／方格紙與答卷妥善綁好

提示考生在每張補充答題紙和方格紙上

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旁白：

監考員亦應同時給予考生一條短繩

供考生將補充答題紙／方格紙與答卷妥善綁好

以及提示考生在每張補充答題紙和方格紙上

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發幕蓋字：

每一張 A3 尺寸的補充答題紙

由四頁 A4 尺寸的答題紙組成

每頁只供作答一條試題

可在同一張補充答題紙的分頁上

作答不同試題

及在每一頁上填畫正確試題編號方格

無須另開新紙

應在每頁正確的試題編號方格內填畫「X」號

旁白：

每一張 A3 尺寸的補充答題紙
由四頁 A4 尺寸的答題紙組成
每頁只供作答一條試題
但考生可在同一張補充答題紙的分頁上
作答不同的試題及在每一頁上填畫
正確試題編號方格而無須另開新紙
考生應在每頁正確的試題編號方格內填畫「X」號

發幕蓋字：

多項選擇題考試及聆聽卷別：
考生不可以提早離開試場

旁白：

在多項選擇題考試及聆聽卷別考試
考生不可以提早離開試場

發幕蓋字：

其他筆試：
可於開考後的 30 分鐘至完卷前 15 分鐘離場

旁白：

其他筆試
考生可以在開考後的 30 分鐘
至完卷前 15 分鐘這段時間內離場

發幕蓋字：

其他筆試
檢查考生的答卷，確定已寫上考生編號、
填畫試題編號方格及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才讓考生離開

旁白：

請提醒監考員檢查早退考生的答卷
確定考生已經在答卷上
填上考生編號、填畫試題編號方格及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才可以讓考生離開試場

發幕蓋字：

完卷前不可帶試卷離開試場

旁白：

任何人士都不可以在完卷前將試卷帶離試場

發幕蓋字：

考生要求前往洗手間

監考員陪同前往

記錄時間

填寫 SR4t 報告書

不可攜帶試卷及答題簿往洗手間

旁白：

如果考生要求去洗手間

試場主任須委派一位監考員陪同

監考員須在 SR4t 報告書上

登記考生編號及記錄考生離開試場前往洗手間的時間

考生不可以攜帶試卷及答題簿往洗手間

發幕蓋字：

提示考生剩餘時間

作出 15 分鐘剩餘時間的宣布

作出 5 分鐘剩餘時間的宣布

旁白：

當考試接近完結時

提示考生剩餘時間

即作出 15 分鐘及

5 分鐘剩餘時間的宣布

發幕蓋字：

提示考生檢查在答卷上

考生編號、填畫試題編號方格

及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旁白：

並提示考生檢查在答卷上是否已經填上
考生編號、填畫試題編號方格及
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熒幕蓋字：

考生於考試後向考評局報告
未有遵從指示
填寫正確的試題編號／填畫正確的試題編號方格
或未有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考評局不會就個案作個別跟進
考評局會按照既定的程序處理考生的答卷

旁白：

考生於考試後向考評局報告
未有遵從指示填寫正確的試題編號／填畫正確的試題編號方格
或未有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本局不會就個案作個別跟進
考評局會按照既定的程序處理考生的答卷

熒幕蓋字：

考試終結
宣布「停止作答」

旁白：

考試終結時
向考生宣布「停止作答」

熒幕蓋字：

考生不可再手持文具或改動答卷
包括張貼電腦條碼貼紙或使用膠擦
或填寫試題編號等，否則會被扣分

旁白：

由此刻開始
考生不可再手持文具或改動答卷
包括張貼電腦條碼貼紙或使用膠擦或填寫試題編號等
否則會被扣分

熒幕蓋字：

宣布「停止作答」後
監考員可讓考生在其監督下補填考生編號

旁白：

完卷後如發現考生未曾填寫考生編號
監考員可允許考生在其監督下補填考生編號

熒幕蓋字：

宣布「停止作答」後
監考員指示考生
在其監督下在封面上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記錄在 **SR4b** 報告書

旁白：

為方便掃描答卷
如你發現有考生未曾在答題簿
或試題答題簿的封面上
張貼電腦條碼貼紙
監考員應指示考生在其監督下
在該封面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監考員必須把個案記錄在 **SR4b** 報告書
考評局會作出跟進

熒幕蓋字：

安排監考員收集答題簿

旁白：

安排監考員收集答題簿和其他考試物品

熒幕蓋字：

考生不得撕去
答題簿或試題答題簿任何內頁
補充答題紙和方格紙
均須以短繩與答題簿妥善綁好

旁白：

監考員應留意即使考生未有在答題簿
或試題答題簿的任何一內頁作答
他們亦不可以撕去答題簿或試題答題簿任何內頁
此外，所有補充答題紙和方格紙
均須以短繩與答題簿妥善綁好

發幕蓋字：

不得把補充答題紙或方格紙撕開使用

旁白：

考生亦不得把補充答題紙或方格紙撕開使用

發幕蓋字：

使用掃描器掃描

答卷封面上的電腦條碼貼紙來點算答卷

旁白：

監考員收集所有答卷之後

應使用掃描器掃描答卷封面上的電腦條碼貼紙來點算答卷

發幕蓋字：

將答卷放在封套內

在封口處簽名

另請一位監考員加簽

旁白：

然後將答卷放在特備的答卷封套內

封口後在封口處簽名

另請一位監考員加簽

發幕蓋字：

1. 草稿紙

2. 電腦條碼紙

3. 手提電話提示卡

收回考試物品

旁白：

考生桌上其他的考試物品

例如草稿紙、電腦條碼紙及手提電話提示卡等亦須收回

發幕蓋字：

待答卷點算妥當
讓考生離開試場

旁白：

當確定所有出席和收集答卷紀錄的資料相符之後
才可讓考生離開試場
然後將資料傳送至考評局

發幕蓋字：

試場主任及兩位監考員一同填寫考試報告

旁白：

考試報告應由試場主任及兩位監考員一同填寫

發幕蓋字：

第三部分：英國語文科考試須知

旁白：

第三部分：英國語文科考試須知

發幕蓋字：

英國語文科卷一（閱讀能力）和
卷三（聆聽及綜合能力）考試各分兩個部分
考生必須作答甲部
並選擇作答較容易的乙部一或較難答的乙部二

旁白：

英國語文科卷一（閱讀能力）和
卷三（聆聽及綜合能力）考試各分兩個部分
所有考生必須作答甲部
並選擇作答較容易的乙部一或較難答的乙部二

發幕蓋字：

英國語文科卷一(閱讀能力)考試

於甲部及所選擇作答的乙部一或乙部二試題答題簿之封面和內頁的指定位置填寫考生編號及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旁白：

在英國語文科卷一(閱讀能力)考試中
考生必須於考試時間內
於甲部及所選擇作答的乙部一或乙部二試題答題簿之封面和內頁的指定位置填寫考生編號及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熒幕蓋字：

考試結束
考生不需要在沒有選答的乙部試題答題簿的封面貼上電腦條碼貼紙或填寫考生編號
考生只須將此試題答題簿放在桌上待監考員分開收集

旁白：

考生不需要在沒有選答的乙部試題答題簿的封面貼上電腦條碼貼紙或填寫考生編號
考生只須將此試題答題簿放在桌上待監考員分開收集

熒幕蓋字：

英國語文科卷一和卷二之間的休息時間
休息時間 60 分鐘

旁白：

英國語文科卷一和卷二之間設有 60 分鐘休息時間

熒幕蓋字：

英國語文科卷三(聆聽與綜合能力)考試
考生必須依照廣播中的指示
在所有試題答題簿的指定位置
填寫考生編號及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旁白：

在英國語文科卷三(聆聽與綜合能力)考試

考生必須依照廣播中的指示
在所有試題答題簿的指定位置
填寫考生編號及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熒幕蓋字：

考試結束
指示考生用綠色短繩將甲部的試題答題簿
與已作答的乙部一或乙部二的試題答題簿
繫在一起

旁白：

考試結束時
試場主任應指示考生用綠色短繩將甲部的試題答題簿
與已作答的乙部一或乙部二的試題答題簿繫在一起

熒幕蓋字：

考試結束
監考員應首先收集已作答之答卷

旁白：

監考員會首先收集已作答之答卷

熒幕蓋字：

考試結束
考生可帶走
卷一的「閱讀能力」考材
卷三的「綜合能力」材料

旁白：

考生可帶走卷一的「閱讀能力」考材
及卷三的「綜合能力」材料

熒幕蓋字：

第四部分：聆聽部分的特點

旁白：

第四部分：聆聽部分的特點

開幕蓋字：

由 2016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開始
中國語文科卷三及卷五（廣東話及普通話組）將合併為單一卷別
即卷三（聆聽及綜合能力考核）

旁白：

由 2016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開始
中國語文科卷三及卷五（廣東話及普通話組）將合併為單一卷別
即卷三（聆聽及綜合能力考核）

開幕蓋字：

電台廣播
試場主任應確保學校為聆聽部分
已妥善地作出以下準備

旁白：

聆聽部分方面
如試場以電台廣播
試場主任應確保學校於考試前一天
已妥善地作出以下準備：

開幕蓋字：

電台廣播特別室
預備一個課室作為特別室
預備一部座枱收音機

旁白：

預備一所課室作為「特別室」
課室內必須備有一部手提式收音機

開幕蓋字：

電台廣播
測試禮堂及特別室的接收情況
在禮堂黑板寫上試場最適用的頻道

旁白：

測試禮堂及特別室的接收情況
確保接收理想

並將試場最適用的頻道記錄下來

熒幕蓋字：

紅外線接收系統廣播

考生必須攜帶耳筒

以接駁由考評局提供的接收器應試

旁白：

至於以紅外線接收系統廣播的試場

考生必須攜帶耳筒

以接駁由考評局提供的接收器應試

熒幕蓋字：

以 USB 播放考試錄音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科及

英國語文科聆聽卷別的紅外線試場以及

使用學校播音系統的中國語文科(普通話)試場

會使用 USB 播放考試錄音

考評局會向有關試場及

其「特別室」提供手提式 USB 播放機

旁白：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科及

英國語文科聆聽卷別的紅外線試場

以及使用學校播音系統的中國語文科(普通話)試場

將使用 USB 播放考試錄音

本局會向有關試場及

其「特別室」提供手提式 USB 播放機

熒幕蓋字：

紅外線接收系統廣播

試場主任應確保學校為聆聽考試

已妥善地作出以下準備

旁白：

聆聽考試前一天

試場主任應確保試場學校為聆聽考試

已妥善地作出以下準備

熒幕蓋字：

紅外線接收系統廣播「特別室」

預備一個課室作為「特別室」預備有兩部 USB 播放機或有播放 USB 功能的手提式收音機

旁白：

預備一所課室作為「特別室」

並預備兩部 USB 播放機或有播放 USB 功能的手提式收音機

熒幕蓋字：

紅外線接收系統廣播

檢查所有紅外線接收器和備用耳筒

檢查及更換紅外線接收器的電池

旁白：

確保所有紅外線接收器和備用耳筒能正常運作

如發現需更換損耗部件

應立即聯絡考評局作出安排

檢查及更換紅外線接收器的電池

熒幕蓋字：

所有試場

所有試場需測試禮堂及「特別室」的接收情況

旁白：

測試禮堂及「特別室」的接收情況

確保接收理想

熒幕蓋字：

電台廣播考試前

試場主任應確保收音機廣播的試場工作

已妥善地作出以下準備

旁白：

聆聽考試當日

在以電台廣播的試場之試場主任

應確保考生進入試場前

熒幕蓋字：

電台廣播考試前

在禮堂黑板寫上試場最適用的頻道

旁白：

在禮堂黑板上已寫上試場最適用的頻道

熒幕蓋字：

考試前

安排監考員派發電腦條碼紙及考試文具
於考生座位上

旁白：

所有試場必須安排監考員派發
電腦條碼紙及考試文具於考生座位上

熒幕蓋字：

考試前特別室

考試用品 - 試卷及電腦條碼紙

將特別室的考試用品

交給特別室監考員

提示特別室監考員

將收音機調校到正確的電台

旁白：

將「特別室」的考試用品

包括試卷及電腦條碼紙

交給「特別室」監考員

並提示他／她將「特別室」內的收音機

調校到正確的電台

熒幕蓋字：

電台廣播

在透過電台廣播的試場

指示考生測試收音機

指示考生調校收音機到正確的電台

不需要為個別考生調校收音機的電台頻道

旁白：

在以電台廣播的試場

考生入場就座後

指示他們測試收音機及

調校到正確的電台

但不需要為個別考生調校收音機的電台頻道

熒幕蓋字：

電台廣播

能收聽 FM 電台廣播的耳筒式收音設備

旁白：

考生可使用能收聽 FM 電台廣播的耳筒式收音設備

熒幕蓋字：

電台廣播

不可使用其他電子儀器

(包括但非只限於多媒體播放器、藍牙/Wi-Fi 設備、手提電話、
內置於耳筒的收音機等)

旁白：

其他電子儀器

包括但非只限於多媒體播放器、藍牙/Wi-Fi 設備

手提電話、內置於耳筒的收音機等

均不可以使用

熒幕蓋字：

電台廣播

監考員應確保收音機的天線伸長後

不會阻礙鄰座考生或試場通道

旁白：

如考生使用可伸展天線的收音機

監考員應確保收音機的天線伸長後

不會阻礙鄰座考生或試場通道

熒幕蓋字：

電台廣播

廣播電訊專家的意見：

收音機的天線長短並不會對附近其他

收音機的接收構成影響

沒有證據顯示「攻擊型」收音機

或天線會對鄰座考生收音機的接收效果

造成影響

旁白：

考評局曾諮詢廣播電訊專家的意見

澄清收音機的天線長短

並不會對附近其他收音機的收音質素構成影響

此外，目前沒有證據顯示所謂的「攻擊型」收音機

或天線會對鄰座考生收音機的接收效果造成影響

熒幕蓋字：

所有試場

在播放考試內容前完成點名工作

旁白：

在播放考試內容前完成點名工作

聆聽卷別的點名及收集答卷的程序

與一般筆試的程序大致相同

熒幕蓋字：

遇到下列情況，將被安排進入

「特別室」應試

(由上午 9 時 15 分至考試完結)

旁白：

於不同情況下

考生於整段考試時間內

(即由上午 9 時 15 分至考試完結)

將被安排進入「特別室」應試：

熒幕蓋字：

下列情況前往「特別室」會被扣分：

在以電台廣播的試場應試

- (一) 沒有攜帶收音機
- (二) 忘記攜帶或遺失耳筒／電池
- (三) 遲逾報到時間 30 分鐘才抵達試場
- (四) 收音機體積超過 18 吋 x 6 吋 x 6 吋
- (五) 攜帶收音機以外之電子儀器應試

在「特別室」內使用自備的耳筒式收音機收聽考試廣播亦會被扣分

旁白：

考生由於下列情況前往「特別室」會被扣分

在以電台廣播的試場應試而沒有攜帶收音機

忘記攜帶或遺失耳筒／電池

遲逾報到時間 30 分鐘才抵達試場

收音機體積超過 18 吋 x 6 吋 x 6 吋

或攜帶收音機以外之電子儀器應試

收聽考試廣播

亦會被扣分

熒幕蓋字：

旁白：

考生在「特別室」內使用自備的耳筒式收音機收聽考試廣播

亦會被扣分

熒幕蓋字：

下列情況前往「特別室」不會被扣分

- (一) 所帶的收音機／耳筒不能正常運作
- (二) 未能調校指定電台／收音機接收不清

旁白：

考生由於下列情況前往「特別室」不會被扣分：

所帶的收音機／耳筒不能正常運作

報稱未能將收音機調校到指定電台或收音機接收不清

發幕蓋字：

考生表示考室有接收問題
提示他們前往「特別室」應考
如考生聲稱遇到接收問題
但決定不前往「特別室」應考
考生將不獲任何補償
考評局不會在評分上給予特別考慮
除非考室出現普遍性的接收問題

旁白：

考生如遇到接收問題
提示他們前往「特別室」應考
如考生聲稱遇到接收問題
但卻決定不前往「特別室」應考
考生將不獲任何補償
考評局不會就個別考生表示
考室有接收問題而在評分上給予特別考慮
除非考室出現普遍性的接收問題

發幕蓋字：

考生如需作出投訴
必須即時向
試場主任／監考員提出

旁白：

考生如對聆聽部分期間的接收問題作出投訴
必須即時向試場主任／監考員提出

發幕蓋字：

在點名後前往「特別室」
試場主任
應更新「出席紀錄及答卷收集系統」

旁白：

如果有禮堂考生在點名之後前往「特別室」
試場主任應更新出席紀錄
及答卷收集系統的「出席紀錄」
以免禮堂的收集答卷數目

與出席考生的人數不符

發幕蓋字：

考生在不同時段進入「特別室」

應考的處理方法

旁白：

若有考生在不同時段前往「特別室」應考

監考員須留意以下的處理方法

發幕蓋字：

派發試卷前

示例一：派發試卷前需前往「特別室」

1. 個人物品
2. 個人電腦條碼紙

旁白：

示例一

如果考生在派發試卷前

需要前往「特別室」應考

請指示考生帶同個人物品

及個人電腦條碼紙前往「特別室」

發幕蓋字：

派發試卷後

示例二：派發試卷後需前往「特別室」

1. 個人物品
2. 先前派發的試卷
3. 個人電腦條碼紙

旁白：

示例二

如果考生在派發試卷後

需要前往「特別室」應考

請指示考生帶同個人物品、先前獲發的試卷

和個人電腦條碼紙

以便在「特別室」繼續進行考試

熒幕蓋字：

遲到考生

示例三：遲逾報到時間 30 分鐘抵達試場

監考員指示考生到「特別室」應考

旁白：

示例三

遲逾報到時間 30 分鐘抵達試場的考生

監考員應指示他們到「特別室」應考

熒幕蓋字：

第五部分：「特別室」監考員須知

旁白：

第五部分：「特別室」監考員須知

熒幕蓋字：

考試前：擺放檯椅及張貼告示

旁白：

考試前作準備

在考試前一日

安排學校員工

擺好枱椅及張貼各款告示

熒幕蓋字：

特別室

設有一部手提收音機

提供多一部收音機備用

旁白：

每間「特別室」應設有一部手提收音機

試場學校需預備多一部備用收音機

以便於緊急情況下使用

熒幕蓋字：

「特別室」易於由交流電轉為直流電

配備足夠新電池

旁白：

「特別室」監考員須確保該收音機
為一種易於由交流電轉為直流電操作的型號
並確保收音機配備足夠新電池
以便於停電時立即改用電池操作

熒幕蓋字：

「特別室」將手提收音機調較到正確的電台

旁白：

將手提收音機調較到正確的電台

熒幕蓋字：

以 USB 播放考試錄音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科及英國語文科
聆聽卷別的紅外線試場
以及使用學校播音系統的中國語文科(普通話)試場
會使用以 USB 播放考試錄音

旁白：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科及英國語文科聆聽卷別的紅外線試場
以及使用學校播音系統的中國語文科(普通話)試場
會使用 USB 播放考試錄音
本局會向有關試場及其特別室提供手提式 USB 播放機

熒幕蓋字：

特別室
在裝置了紅外線接收系統的試場的「特別室」
聆聽部分亦會以 USB 廣播
本局會向有關試場及其特別室提供手提式 USB 播放機

旁白：

在裝紅外線接收系統的試場的「特別室」
聆聽部分亦會以 USB 廣播
本局會向有關試場及其特別室提供手提式 USB 播放機
有關 USB 將連同試卷於考試當日送到試場

開幕蓋字：

「特別室」考生進入試場前：約上午 9 時
向試場主任領取試卷及考試用品
檢查手提收音機已調校正確電台
上午 9 時 45 分：在考生前開拆試卷封包

旁白：

約上午 9 時
「特別室」監考員應向試場主任
領取考試用品
包括試卷及備用電腦條碼紙
往「特別室」
檢查手提收音機是否已調較到正確的電台
「特別室」監考員可在上午 9:45 分
在考生面前開拆試卷的封包

開幕蓋字：

播放 USB 的「特別室」
「特別室」監考員於上午 10 時正
開始播放考試 USB
(即與電台廣播同步)

旁白：

於紅外線接收系統試場的「特別室」
不論是否有考生在該「特別室」內
「特別室」監考員均應於上午 10 時正開始播放考試 USB
即與電台廣播同步

開幕蓋字：

特別室（考試完結後）
試場主任／特別室監考員應填妥放於
聆聽考試 USB 膠袋內的 USB 回收表
並把所有 USB 放入該膠袋後交回考評局

旁白：

考試完結後
試場主任／特別室監考員應填妥放於聆聽考試 USB 膠袋內的 USB 回收表
並把所有 USB 放入該膠袋後交回考評局

熒幕蓋字：

考生進入「特別室」的處理方法：

旁白：

考生進入「特別室」的處理方法：

熒幕蓋字：

「特別室」指示於上午 10 時後
(即聆聽部分開始)
進入「特別室」的考生
摘下耳筒

旁白：

指示進入「特別室」的考生除下耳筒

熒幕蓋字：

特別室
上午 10 時 (即聆聽考試開始) 後
才進入「特別室」
應向考生派發「特別室提示卡」
提示他們摘下耳筒
否則會被扣分

旁白：

假若考生於上午 10 時 (即聆聽部分開始) 後
才進入「特別室」
應向考生派發「特別室提示卡」
提示他們除下耳筒
否則會被扣分

熒幕蓋字：

「特別室」「特別室」的點名、收卷程序
與禮堂的相同

旁白：

「特別室」的點名

收卷程序
與禮堂的相同

發幕蓋字：

「特別室」先讓考生安頓下來
安排考生坐於較前排位置
一般考試程序可於考試結束才辦理

旁白：

「特別室」監考員應彈性處理剛於開考前
或開考後抵達的考生
最重要的是先讓考生安頓下來
盡量安排考生坐於較前排的座位
找到正在廣播的題目及盡快開始作答
一般考試程序可在考試結束後才辦理

發幕蓋字：

「特別室」(試卷派發後)
考生繼續使用先前的試卷及個人電腦條碼紙
若未有攜帶試卷及個人電腦條碼紙
派發新的試卷及備用電腦條碼紙

旁白：

在試卷派發後
從禮堂試場轉往「特別室」應試的考生
應繼續使用先前獲發的試卷
及個人電腦條碼紙
若考生未有攜帶試卷及個人電腦條碼紙
「特別室」監考員應派發
新的試卷及一張備用電腦條碼紙給該考生

發幕蓋字：

「特別室」監考員應盡量安撫考生

旁白：

由於部分考生在抵達「特別室」時情緒非常緊張
「特別室」監考員應盡量安撫他們
讓他們冷靜下來應試

以減低對考室內其他考生造成的滋擾

熒幕蓋字：

「特別室」「特別室」報告書
填寫「特別室」考試報告書
準確地填寫考生抵達「特別室」
的時間及原因
貼上個人電腦條碼貼紙
個別考生必須簽署確認

旁白：

「特別室」監考員應填妥
「特別室」考試報告書
請準確地填寫考生抵達
「特別室」的時間及原因
並貼上考生的個人電腦條碼貼紙
而個別考生亦必須簽署確認

熒幕蓋字：

特別室
填寫「特別室座位表」

旁白：

「特別室」監考員須填寫
「特別室座位表」作為記錄

熒幕蓋字：

「特別室」監考員應避免於考試內容廣播進行中
騷擾考生

旁白：

在任何情況下
「特別室」監考員不應在
考試內容廣播進行中騷擾考生

熒幕蓋字：

「特別室」考生如在「特別室」內使用
自備的耳筒式收音機收聽廣播，會被扣分

旁白：

假若考生經「特別室」監考員提示後
仍繼續使用自備的耳筒式收音機
應讓他們於餘下的考試時間繼續使用
切勿打擾考生
於考試完結後
請考生填寫 SR4g 報告書。

發幕蓋字：

「特別室」收音機不能正常運作
通知試場主任
將收音機轉為由電池操作
或更換另一部備用收音機等

旁白：

如遇到特別事故
「特別室」內的手提收音機不能運作
應立即跟進並通知試場主任
並盡快安排緊急應變措施
例如將收音機轉為由電池操作
或更換另一部備用收音機

發幕蓋字：

「特別室」於 SR4g 報告書內記下發生時間和細節

旁白：

「特別室」監考員應於 SR4g 報告書詳細報告事件
包括發生事件的時間、細節等

發幕蓋字：

「特別室」

旁白：

考生不得於完卷前提早離開「特別室」

發幕蓋字：

「特別室」檢查「特別室」考試報告書
考生的個人電腦條碼貼紙

個別考生已簽署確認
檢查「特別室座位表」

旁白：

考試考試完結

「特別室」監考員應檢查所有考生
是否已填妥「特別室」考試報告書
及貼上個人電腦條碼貼紙
並核實個別考生已簽署確認
最後檢查「特別室座位表」是否已填妥

熒幕蓋字：

「特別室」

旁白：

完成點名及點算答卷後
如出席人數與收回的答卷數目相符
「特別室」監考員可讓「特別室」考生離開

熒幕蓋字：

「特別室」把已點算的答卷放進特備的答卷封套內
帶同掃描器及答卷到禮堂交予試場主任
一同在封口處簽名

旁白：

「特別室」監考員須把已點算的答卷
放進特備的答卷封套內
然後帶同掃描器及答卷
到禮堂交予試場主任
並一同在封口處簽名

熒幕蓋字：

禮堂

在「出席紀錄及答卷收集系統」上載
出席及答卷紀錄

旁白：

及在「出席紀錄及答卷收集系統」上載
出席及答卷紀錄

發幕蓋字：

第六部份：課室試場主任／監考員須知

旁白：

第六部份：課室試場主任及監考員須知

發幕蓋字：

課室試場

將一包考試用品交給課室監考員

1. 一包試卷
2. 考試文具
3. 手提電話提示咭

試卷及考試文具用品

旁白：

考試開始前

課室試場主任須將一包試卷、足夠的考試文具用品
及手提電話提示卡交予課室監考員

發幕蓋字：

課室試場

點算文具用品

旁白：

課室監考員應按「考試文具核對表」

點算各項文具用品

如有欠缺

須盡快通知課室試場主任

發幕蓋字：

關掉手提電話、傳呼機或備有
響鬧功能的物品

旁白：

所有監考人員應在開考前

關掉手提電話、傳呼機或備有
響鬧功能的物品

發幕蓋字：

課室試場

派發手提電話提示咭於沒有考生的座位上

手提電話提示咭

旁白：

課室監考員在作出第一項宣布前

應派發手提電話提示卡於沒有考生的座位上

發幕蓋字：

課室試場

當每一名考生已經獲發試卷或

試題答題簿後

指示考生閱讀封面各項須知及

檢查試卷頁數／題目

檢查完畢後合上試卷

旁白：

當每一名考生已經獲發試卷或試題答題簿後

指示考生閱讀封面各項須知及

檢查試卷頁數／題目

請指示考生於檢查完畢後合上試卷

發幕蓋字：

課室試場

提示考生將手提電話關掉

將計算機機蓋／封套

放置於手提包內或座位下

旁白：

按考試程序開始考試

包括提示考生將手提電話關掉

如考生使用計算機

必須將計算機機蓋／封套

放置於手提包內或座位下

發幕蓋字：

課室試場
檢查考生
有否在計算機機殼上書寫有筆記／公式
請指示考生於完卷後
留步填寫報告
請參看本影片第八部份：
處理懷疑考生作弊事故的程序

旁白：
於考試期間
請檢查考生有否在計算機的機殼上
寫有筆記或公式
如發現有關情況
請指示考生於完卷後
留步填寫報告
詳細的處理程序請參看
本影片第八部份：處理懷疑考生作弊事故的程序

熒幕蓋字：
課室試場
實際開考及完卷時間須清楚寫在黑板上

旁白：
實際開考及完卷時間須清楚寫在黑板上

熒幕蓋字：
考試期間
普通試卷考試：
簿面
內頁
填寫考生編號、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旁白：
在普通試卷考試
除聆聽卷別外
考生必須於考試時間內
在答題簿及試題答題簿的
封面及內頁、補充答題紙／方格紙上的指定位置

寫上考生編號及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開幕蓋字：

考試期間

多項選擇題考試（於考試時間內）：

填寫考生編號、考生姓名及簽署

並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旁白：

在多項選擇題考試

考生必須於考試時間內

在多項選擇題答題紙上的指定位置

填上考生編號、考生姓名及簽署

並貼上電腦條碼貼紙

開幕蓋字：

考試期間

核對試場考試時間

如有錯漏應立即指示課室監考員更正

並即時向考生作出宣布

SR4g 報告書

旁白：

考試剛開始

課室試場主任應核對及確保

各課室試場黑板上寫着的考試時間均正確無誤

如發現錯漏

應指示課室監考員立即更正

及向考生宣布

並且在 SR4g 報告書記錄有關資料

開幕蓋字：

考試期間

開考後 15 分鐘

課室監考員進行點名及

填寫考生出席紀錄表

課室試場不會使用「出席紀錄及答卷收集系統」

旁白：

開考後 15 分鐘

課室監考員應進行點名及

填寫考生出席紀錄表

請注意：課室試場

不會使用「出席紀錄及答卷收集系統」

熒幕蓋字：

考試期間

考生必須按照准考證上指定的

座位編號就座

考生在其答卷上張貼正確的

個人電腦條碼貼紙

旁白：

考生必須按照准考證上指定的

座位編號就座

及有責任確保在其答卷上

張貼正確的個人電腦條碼貼紙

熒幕蓋字：

考試期間

課室監考員應小心核對考生的

個人電腦條碼紙和准考證

旁白：

課室監考員應小心核對考生的

個人電腦條碼貼紙和准考證

熒幕蓋字：

考試期間

電腦條碼貼紙使用不當

可導致考試成績的紀錄出現問題

旁白：

電腦條碼貼紙使用不當

可導致考試成績的紀錄出現問題

開幕蓋字：

課室試場

課室試場主檢查

課室監考員填寫考生出席紀錄表

旁白：

課室試場主任須檢查

由課室監考員填寫的考生出席紀錄表

如無問題

填寫點名單並在上面簽署以確認

課室監考員已經準確地完成點名程序

開幕蓋字：

課室試場

課室監考員填寫考試報告書

旁白：

考試報告書應由課室監考員填寫

開幕蓋字：

完卷後

點算答卷並放進封套內

課室監考員交予課室試場主任

一同在封口處簽名

旁白：

課室監考員收集答卷後

須小心點算才放進答卷封套內

然後交予課室試場主任

並一同在封口處簽名

開幕蓋字：

第七部分：處理手提電話事故的程序

旁白：

第七部分：處理手提電話事故的程序

發幕蓋字：

示例一

發現聲響是由響鬧功能引發

旁白：

示例一

發現聲響是由響鬧功能引發

發幕蓋字：

考試進行期間

若聽到手提電話的響聲

旁白：

考試進行期間

若聽到手提電話發出聲響

發幕蓋字：

啟動響鬧功能

SR4p 報告書

記錄發聲時間及其他相關資料

旁白：

應找出來源

並在 SR4p 報告書記錄

發出聲響的時間及其他相關資料

發幕蓋字：

啟動響鬧功能

SR4p 報告書

如果能找出

手提電話響聲的來源

要求考生展示電話屏幕

以確定手提電話是否處於開啟模式

旁白：

若能找出手提電話響聲的來源

要求有關的考生展示手提電話屏幕

以確定手提電話是否處於開啟模式

發幕蓋字：

啟動響鬧功能
停止響鬧功能及電話
或將電池取出

旁白：

若聲響只是由預設的響鬧功能引起
指示考生立刻關掉響鬧功能及電話
或將電池取出
指示考生於完卷後填寫報告

發幕蓋字：

示例二
發現電話是處於開啟模式

旁白：

示例二
發現電話是處於開啟模式

發幕蓋字：

處於開啟模式
要求考生展示電話屏幕
關掉電話或將電池取出
將電話放進手提電話膠套內
放在考生的座椅下
指示考生於完卷後填寫報告

旁白：

若果發現考生的手提電話是處於開啟模式
指示考生關掉電話
或將電池取出
將考生的手提電話放進考評局提供的手提電話膠套內
然後將膠套封口
及放在考生的座椅下面
指示考生於完卷後填寫報告

發幕蓋字：

要求考生自行展示通話／通訊記錄

旁白：

考試結束後

試場主任應要求考生展示

通話／通訊紀錄

檢查於手提電話發出聲響期間是否收到來電或訊息

若有，要求考生自行出示有關內容以確定有否涉及作弊的情況

並指示考生在報告書上寫下解釋

發幕蓋字：

完卷後

訊息

SR4p 報告書

指示考生在報告書寫上解釋

請確保報告書上的所有方格均已填畫

如考生拒絕展示通話／通訊紀錄

要求考生將理由寫在報告書

旁白：

請確保 **SR4p** 報告書已填妥

及所有方格均已填畫

如考生拒絕展示

通話／通訊紀錄

要求考生將理由寫在報告書上

發幕蓋字：

示例三

發現考生使用手提電話

在試場內攝影、錄影或錄音

旁白：

示例三

發現考生使用手提電話

在試場內攝影、錄影或錄音

熒幕蓋字：

如發現考生使用電子器材
(包括手提電話)

旁白：

如發現考生使用電子器材
(包括手提電話)

熒幕蓋字：

在試場內攝影、錄影或錄音
其科目成績會被扣分或降級

旁白：

在試場內攝影、錄影或錄音
監考員應著令考生
立即把有關器材關掉
及警告該考生其科目成績
會被扣分或降級

熒幕蓋字：

考生於考試結束後將有關相片、
錄像或錄音刪除
並填寫 SR4g 報告書

旁白：

指示考生於考試結束後
將有關相片、錄像或錄音刪除
並填寫 SR4g 報告書

熒幕蓋字：

第八部分：
處理懷疑考生作弊事故的程序

旁白：

第八部分：
處理懷疑考生作弊事故的程序

發幕蓋字：

宣布試卷派發後：
考生若被發現其桌上、抽屜內、衣袋內
或身上有違規物品
例如：書籍、字典、筆記、
上一節考試的試卷、
及任何電子器材
會被扣分
甚至被取消全部考試成績

旁白：

試場主任宣布分派試卷後
考生若被發現其桌上、抽屜內、衣袋內
或身上有違規物品
例如：書籍、字典、筆記、
上一節考試的試卷、
及任何電子器材
考生的科目成績會被扣分
或甚至被取消全部考試成績

發幕蓋字：

發現考生作弊
例如：窺看書籍、字典、筆記、紙張等
收去該考生的作弊物品作為證物
准許該考生繼續作答

旁白：

試場主任／監考員如發現考生作弊
(例如：窺看書籍、字典、筆記、紙張等)
須先收去該考生的作弊物品作為證物
但仍准許該考生繼續作答

發幕蓋字：

在任何情況下
不得搜查

1. 懷疑作弊考生的身體
2. 個人物品

旁白：

在任何情況下
試場主任／監考員均不得搜查
被懷疑於考試期間作弊考生的身體
或個人物品

發幕蓋字：

試場主任／監考員
應安排另一位監考員作見證人

旁白：

在處理有關懷疑考生作弊個案的時候
試場主任／監考員
應安排另一位監考員作見證人

發幕蓋字：

考試期間
避免在考試進行中騷擾考生

旁白：

如試場主任／監考員
對某宗異常個案有所懷疑
應避免在考試進行中騷擾考生

發幕蓋字：

完卷後
指示考生留步填寫報告

旁白：

監考員應於考試完結後
通知考生留下填寫報告

發幕蓋字：

完卷後
試場主任／監考員
須填寫 SR4g 報告書一份

旁白：

試場主任須填寫 SR4g 報告書

發幕蓋字：

SR4g 報告書

詳述該考生作弊的經過

1. 發現該考生作弊的時間
2. 考生是否正在抄襲
3. 考生收藏書籍／筆記的地方

旁白：

詳述該考生作弊的經過

(包括發現該考生作弊的時間

考生是否正在抄襲

考生收藏書籍／筆記的地方等)

發幕蓋字：

1. 報告書
2. 考生答卷
3. 作弊證據
4. 考生的書面解釋

須放入「特別報告書及有關答卷／答題紙封套」

旁白：

報告書、考生答卷、作弊證據

及考生的書面解釋等

須放入「特別報告書及有關答卷／答題紙封套」內交回本局

發幕蓋字：

完卷後

考生離開試場前作書面解釋

SR4g 報告書

如考生拒絕

試場主任應在 SR4g 報告書上註明

旁白：

如該考生拒絕於離開試場前

作書面解釋

試場主任應在 SR4g 報告書上註明

開幕蓋字：

試場主任手冊

監考員須知

旁白：

試場監考人員應於考試前

細閱「試場主任手冊」及「監考員須知」

以便掌握考試規則及程序